

115 年高雄市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 108 年 6 月 12 日函頒修訂之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
- (二) 教育部 115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- (三) 高雄市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 (113-115 年)
- (四)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
二、 目標：

- (一) 透過徵選活動，激勵各級學校人員，發揮創意與教學專業知能，設計品德相關教學活動，引領學生明辨思考、理性實踐。
- (二) 提供各級學校人員及學生分享與發表之管道，徵選優良作品案例，供各界參考使用，並充實網站內涵，活化品德教育。

三、 主辦機關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 承辦學校：高雄市立光華國中

五、 徵選類型及對象：

- (一)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：本市國中及國小學校教職員
- (二) 品德主題故事類：本市國中學生、國小中年級學生、國小高年級學生
- (三) 品德主題漫畫類：本市國中學生、國小中年級學生、國小高年級學生

六、 徵選主題：

符合品德教育之尊重生命、孝悌仁愛、誠實信用、自律負責、謙遜包容、欣賞感恩、行善關懷、公平正義、廉潔自持等核心價值，以及其它相關主題（如良好生活習慣與德行、自尊尊人與自愛愛人、溝通合作並維繫和諧人際關係、重視群體規範與榮譽、關懷生活環境與自然生態永續發展、關心在地與全球倫理議題以及增進公民意識與行動等）。

七、 徵選類型之說明：

- (一)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：活動應以品德教育之相關議題為核心，單領域或跨領域主題式教學活動設計，節數以 1-3 節為限，國小組可擴增最多 6 節為限，內容請以 Word 程式繕打，並參考附件二格式編撰。
- (二) 品德主題故事：故事內容與啟示合計以 4,500 字以內為原則，內容請以 Word 程式繕打，並參考附件三格式編撰。
- (三) 品德主題漫畫：不限制繪製方式，作品最少需畫四格至多八格，以漫畫呈現，內容請參

考附件四進行填寫。繪圖方式若為手繪圖請使用 8K 圖畫紙繪製，送件時須一併附上手繪原稿，此外，原稿須掃描成 A4 大小後列印，並附於附件四後當附件；若使用電腦繪圖則禁止全 AI 輔助。

八、 報名與收件方式：

(一)每件作品共同作者至多以 2 人為限。

(二)請於 115 年 9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 (以郵戳為憑)，寄送至光華國中學務處 (電話 07-7222622 轉 522)，並於信封上註明參加品德教育徵稿評選及類別。

(三)請送件學校寄送相關文件為報名表 1 份(附件一)，內容書面資料 3 份及授權書、切結書各 1 份(附件五、六)。

九、 評選原則：

(一)評選重點：

1.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
- (1) 主題與教學內容符合品德內涵與適切性 (30%)。
- (2) 教學實踐過程設計的創新性與流暢性 (30%)。
- (3) 引導討論或反思具啟發性 (20%)。
- (4) 教學活動設計實際運用的延展性、實用性 (20%)。

2. 品德主題故事類與品德主題漫畫類

- (1) 作品主題內容符合品德內涵 (20%)。
- (2) 作品敘述之流暢性與完整性 (30%)。
- (3) 作品具有特色或創意 (30%)。
- (4) 作品主題內容具啟發性 (20%)。

(二)評選方式：聘請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組成評選小組，針對投稿作品進行評選。

(三)錄取件數：

1.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：擇優錄取 7 件為原則
2. 品德主題故事類：擇優錄取 7 件為原則
3. 品德主題漫畫類：擇優錄取 8 件為原則

*註：屆時將考量受理件數、品質及參選者教育階段別等之可能相關因素，彈性調整分配各類之錄取件數，亦可能從缺。

十一、獎勵方式：

凡獲選之作品：

- (一)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：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(以下同)900元(每篇至多以4,500元為限)及獎狀。
- (二) 品德主題故事：致贈稿費每千字900元(每篇至多以4,500元為限)及獎狀。
- (三) 品德主題漫畫：致贈每件優選獎金2,000元及獎狀。
- (四) 品德主題故事、漫畫獲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頒給感謝狀。
- (五) 行政獎勵：獲獎之參賽師生將另函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本權責予以獎勵。

十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與徵選之稿件以未曾出版或獲獎者為限，每件作品共同作者至多2名作者。(作者均不含指導老師)
- (二) 參與徵選之稿件請勿一稿多投，如經查證屬實將取消獲獎資格與相關獎勵。
- (三) 參與徵選之稿件一律不退件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- (四) 報名身分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完整者一律不納入評選。
- (五) 作品報名表之聯絡電話與手機為聯繫得獎者之用，請確認資訊是否為正確，若有分機者請註明分機號碼，以利得獎者獲知得獎訊息。

十三、**成果彙整**：各獲獎作品由承辦單位彙整，並提供優良作品供各校參考應用。

十四、**辦理本案有功人員**由承辦單位依權責規定辦理簽報敘獎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徵選作品報名表

作品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德主題漫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(中、高年級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德主題故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(中、高年級)
本作品(含附件)係本人原創,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,並從未出版或獲獎。若發現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嫌,願意取消得獎資格,並立即繳回領取之稿費及獎狀,一切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負,如因此造成教育部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或基於其授權而使用本作品之第三人之損害,願負賠償責任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第一作者 (不含指導老師)		第二作者(無則免填) (不含指導老師)	
姓名	(★得獎後不得更改)	姓名	(★得獎後不得更改)
服務或就讀學校名稱 (年級)		服務或就讀學校名稱 (年級)	
職稱		職稱	
聯絡電話		聯絡電話	
手機		手機	
通訊地址		通訊地址	
E-mail		E-mail	

附件二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

教學活動名稱					
作品 適用階段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小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	教學時間		節	
				或 小時 分鐘	
教學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題式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融入式：融入之領域/科目/議題_____；融入之教科書版本及單元 _____；領域/科目/議題之相關能力指標(核心素養)_____				
徵稿主題 (請勾選一項至 多三項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尊重生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孝悌仁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誠實信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律負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謙遜包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欣賞感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善關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平正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廉潔自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_____				
設計理念 (學生背景經驗 分析、教材內 涵)					
教學目標	教學活動	時間 (分)	評量方 式	教學注 意事項	教學資源
					教學相關附件及資源請附於後

評估與省思：

參考資料(含運用素材之出處)：

*若無參考資料請填寫“無”

附件三 品德主題故事

一、 故事名稱：

二、 作品適用階段：(請勾選)

國民中學

國民小學 中年級、高年級

三、 主題：(請勾選一項、至多三項)

尊重生命 孝悌仁愛 誠實信用 自律負責

謙遜包容 欣賞感恩 行善關懷 公平正義

廉潔自持 其他(請說明)_____

四、 故事內容：(故事內容與啟示合計 4,500 字以內)

五、 啟示：(可列出 3-5 個啟發性問題供讀者參酌)

六、 指導教師姓名：_____ (無則免填)

(★得獎後不得更改)

服務學校名稱：_____

七、 參考資料：(無則免填)

附件四 品德主題漫畫

一、 漫畫名稱：

二、 作品適用階段：(請勾選)

國民中學

國民小學中、高年級 (請擇一圈選)

三、 主題：(請勾選一項、至多三項)

尊重生命 孝悌仁愛 誠實信用 自律負責

謙遜包容 欣賞感恩 行善關懷 公平正義

廉潔自持 其他(請說明)_____

四、 設計理念：(300 字以內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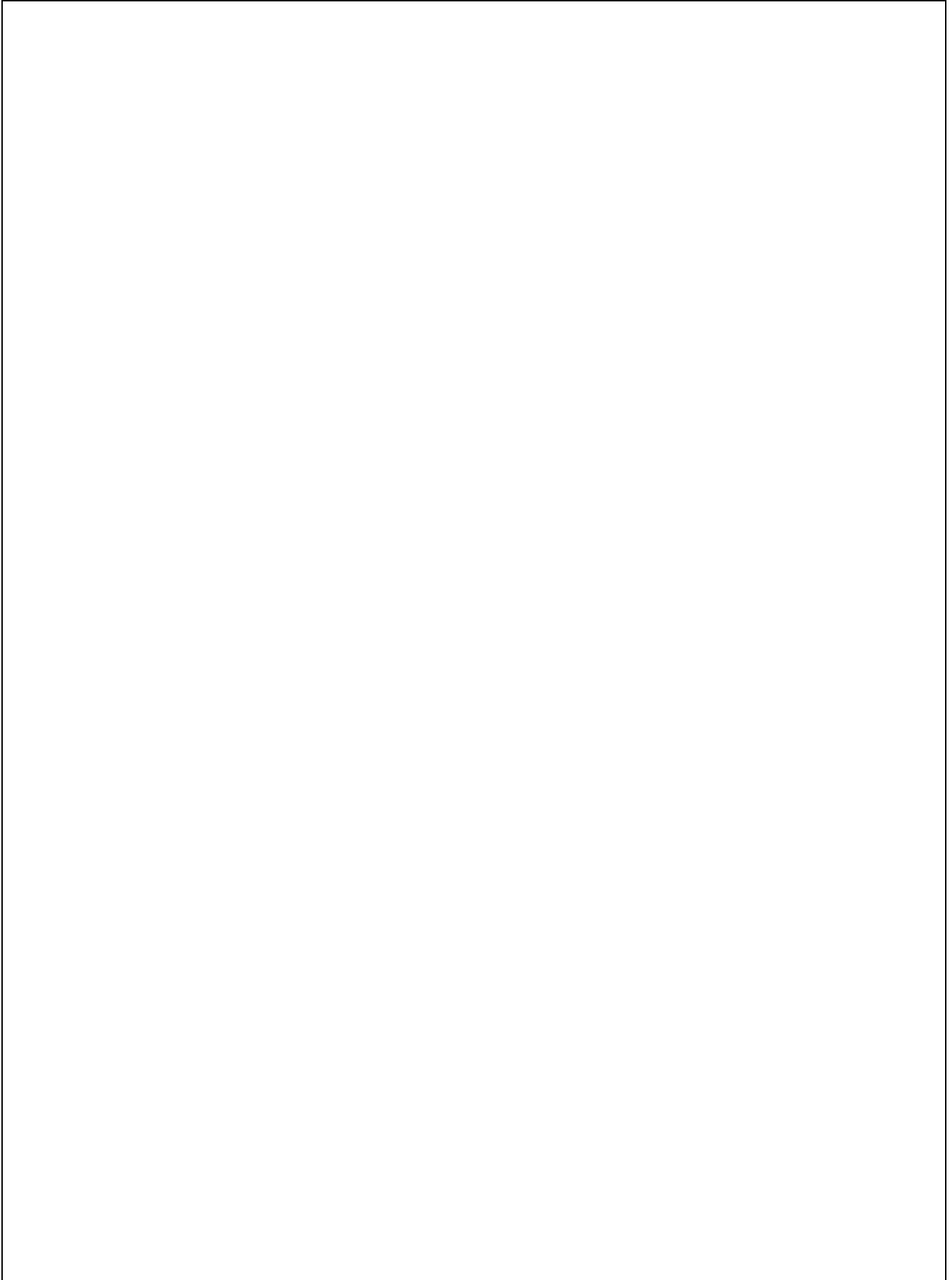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 指導教師姓名：_____ (無則免填)

(★得獎後不得更改)

服務學校名稱：_____

六、 參考資料：(無則免填)

七、手繪圖掃描圖或電腦繪圖圖片(本項所貼之圖為佐證資料，原始圖片請另外單張輸出)



115 年高雄市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實施計畫

作品授權書

本人_____等同意具有著作財產權之（共同）作品_____

授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，不限地域、時間與次數，得無償以印刷、光碟或數位化等各種方式，重製後展示、發行或上載網路，且不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授權人代表：

印章

身份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115 年高雄市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實施計畫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（代表人）_____等所著

_____ 確係本人

等所創作，未違反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，且未有參賽獲獎紀錄，

如有不實，即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，本人等無任何異議，並願負

法律之責任。

此 致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立切結書人：
（共同作者 1）
身份證字號：

印章

共同作者 2：
身份證字號：

印章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